

证券代码：838791

证券简称：鑫裕智造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2日以直接书面送达会议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许鹏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的编号为立信中联审字[2025]A-008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编写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依据充分、适当，真实公允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5-033）、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5-03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98,128,429.75 元，母公司经审计未分配利润为 160,013,446.74 元，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84 元(含税)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2025-035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